债券简称:19 物美 01 债券代码:112874.SZ 债券简称:19 物美 02 债券代码:112935.SZ 债券简称:19 物美 04 债券代码:112957.SZ 债券简称:19 物美 06 债券代码:112971.SZ 债券简称:19 物美 07 债券代码:112972.SZ 债券简称:19 物美 08 债券代码:112992.SZ
债券简称:19 物美 09 债券代码:112993.SZ 债券简称:20 物美 01 债券代码:149025.SZ 债券简称:20 物美 02 债券代码:149026.SZ 债券简称:20 物美 03 债券代码:149114.SZ 债券简称:20 物美 04 债券代码:149137.SZ

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

发行人
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8层8852房间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0年6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本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美”、“物美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节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mei Technology Group

二、本次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18年8月2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8亿元（含88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8年8月23日，发行人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8亿元（含88亿）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月2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107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3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计划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3亿元（含83亿元），分期发行。其中，19物美01发行规模5亿元，19物美02发行规模6.2亿元，19物美04发行规模10亿元，19物美06发行规模8亿元，19物美07发行规模2亿元，19物美08发行规模6亿元，19物美09发行规模4亿元，20物美01发行规模7.5亿元，20物美02发行规模2.5亿元，20物美03发行规模3亿元，20物美04发行规模2亿元，累计已发行56.2亿元。

三、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19物美01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在第1年末、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5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4.30%，经发行人行使下调票面利率选择权，2020年6月5日起，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30%。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1年内固定不变。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第2年票面利率不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的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行使本期债券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2年、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调整后的票面利率需符合调整当时国家关于利率上限的相关规定。

10、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和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1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3、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2019年7月18日，起息日为2019年7月18日。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7月18日；如第1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7月18日；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1年每年的的7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2年7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7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7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7、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19物美04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品种一为3年期，在第1年末、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3年期，在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发行规模为10亿，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0亿。

5、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权。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4.19%。

品种一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1年内固定不变。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第2年票面利率不变。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2年、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调整后的票面利率需符合调整当时国家关于利率上限的相关规定。

10、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1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3、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2019年9月18日，起息日为2019年9月18日。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9月18日；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9月18日；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1年每年的的9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9月18日；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1年每年的的9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2年9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9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9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7、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19物美08、19物美09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品种一为3年期，在第1年末、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3年期，在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发行规模为6亿元，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4亿元。

5、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权。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3.95%，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为4.49%。

品种一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1年内固定不变。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第2年票面利率不变。

品种二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2年内固定不变，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前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前2年票面利率不变。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2年、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调整后的票面利率需符合调整当时国家关于利率上限的相关规定。

10、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和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1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3、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2019年8月26日，起息日为2019年8月26日。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8月26日；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8月26日；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1年每年的的8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2年8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8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8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7、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19物美06、19物美07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品种一为3年期，在第1年末、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3年期，在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发行规模为8亿元，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2亿元。

5、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权。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4.00%，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为4.50%。

品种一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1年内固定不变。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第2年票面利率不变。

品种二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2年内固定不变，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前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前2年票面利率不变。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2年、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调整后的票面利率需符合调整当时国家关于利率上限的相关规定。

10、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1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3、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2020年4月28日，起息日为2020年4月29日。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4年每年的4月29日；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第2年未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7、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中证登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疫情防控债）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八）20物美04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品种一为3年期，在第1年末、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3年期，在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发行规模为2亿元，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0亿元。

5、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3.60%。

品种一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1年内固定不变。如第1年未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第2年票面利率不变。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第2年、第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按照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2年未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1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